附件3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6个

填报日期：2020年7月28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梅州高新区是2003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级高新区，2008年8月穗梅两市依托高新区合作共建广梅产业园，是穗梅产业共建的主战场和梅州苏区振兴发展的核心引擎。园区管委会是市政府派出机构，主要负责园区范围内的规划、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招商引资、项目洽谈以及投资服务等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9年，园区实现工业总产值33.4亿元，比增4.9%；规上工业总产值30.6亿元，比增4.4%；固定资产投资13.2亿元，比增27.8%。一是坚持项目为王，产业培育升级迈上新台阶。借力穗梅产业共建，密集开展精准招商，全年共引进好心情食品、可卡食品等15个项目，形成国企、民企、外企争先落户的良好态势。举行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加大有效投资，广汽弹簧、广州酒家等10个项目开工建设，计划总投资15亿元；广州轻工、广州万宝等10个项目投产，计划总投资34亿元；王老吉、采芝林等8个省市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年度累计完成投资超10亿元。发挥广汽、广药、轻工、万宝等广州国企引领作用，吸引培育先进制造、大健康等优势产业的上下游项目抱团集聚发展，广汽零部件产业园等五大“园中园”累计引进广汽弹簧、王老吉、广州酒家、活树科技等35个项目，计划总投资约90亿元，绿色产业基地初步形成，集群效应逐步显现。二是坚持创新引领，新动能加速集聚亮点纷呈。实施“以升促建”，国家级高新区申报创建工作稳步推进；优化提升广梅生态产业创新空间创新创业环境，引进航天育种、华师昆虫、仲恺广梅研究院等8个创新研发平台，航天育种、华师昆虫获评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实现我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零”突破，创新发展持续增强。全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6家，新认定高企1家，科伦、恒一等14家企业累计完成技改投资0.85亿元，产业发展动能持续激活。认真落实市人才新政“20条”，出台人才扶持政策，成功举办人才节活动，成立首届专家咨询委员会，引进了一批国家杰青领衔的创新团队和科技人才；创新用工模式，深化校企合作，成功举办第二届现代学徒制全日制大专班，培育了一批技能型产业工人，人才集聚效应持续提升。三是坚持服务至上，市场主体更加活跃更具竞争力。出台产业发展扶持政策，指导企业争取各类奖补资金，广汽、广药等共获省扶持资金1.28亿元，航天育种、华师昆虫、紫晶存储等共获省市奖补资金3000多万元，增强了企业投资发展信心。认真行使市直部门重新委托下放的行政管理职权，推进办事流程高效化、办事材料精简化，企业办事更加方便快捷。深入开展“暖企”行动，组织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和企业骨干员工交流会，积极协调招工、融资、供地、审批等需求，为企业发展解决了一批困难和问题。拓展深化企业只跑一次、回复不超一天、审批一个平台、服务一个工作群“四个一”便企服务，为企业提供“母亲式”服务，营商环境不断优化，2019年继续获评省五星级服务园区。四是坚持产城融合，现代产业新城建设初具规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珠啤南路等1.9公里道路完成改造，广汽周边等3.3公里道路完成建设，畲江大桥至畲江高铁站供水管网、二期通信管网等管道建设顺利完工。生态环境不断改善，一期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稳步实施，二期污水提升泵站投入使用，同心湖复绿全面竣工。民生保障进一步改善，公和安置区、梅兴新村涉及109户800多人的安置回迁工作落下帷幕，布头村自来水安装工程高效完成，北大新世纪实验学校顺利开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广梅园小学启动前期工作。公共服务配套加快完善，人才公寓开工建设，同心湖、篮球场、足球场等全面对外开放，免费穿梭巴士、夜间专线公交等开通运营，星光餐厅、啤酒屋、超市、商场、餐饮等综合业态成为新商业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1. 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全年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方面。

目标2. 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完善市政建设和提升环境，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目标3.保障扶持园区企业发展专项经费，对技术改造有财政贡献的企业和转移落户园区投资建设的企业给予奖励，对高新技术企业、入驻绿创中心满足创新条件、满足申报要求的大数据企业等进行奖励补助。

目标4.保障园区交通专线车费用，为满足园区企业员工及管委会工作人员上下班需求，更好地服务园区。

目标5.保障园区工作经费及日常工作开展和运行费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19年度支出合计55,0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38万元；项目支出35,667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6,335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19年度我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较好，预算编制及时合理，预算执行有效率，支出均衡，有效地保障了园区各项工作的开展，我单位2019年度整体绩效考评自评得分95.3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考核权重23分）。**

自评得分：共 23分。

落实情况：

**（1）预算编制方面。**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满分6分）。**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园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总体部署，按照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本项指标得满分。

**②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满分5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数据计算得出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0，本项指标得满分。

**（2）目标设置方面。**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6分）。**能体现部门 “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有制订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根据5项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6分）。**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等，本项指标得满分。

**2.预算执行情况（考核权重43分）。**

自评得分：共38.3分。

落实情况：

**（1）资金管理方面。**

**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满分9分）。**根据评分标准，按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得出，执行率为70%，本项指标得6.3分。

**②结转结余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按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得出，结余结转率为29.68%，本项指标得1分。

**③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计算得出，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为-66%，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本项指标得满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满分2分）。**能够按照要求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小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本项指标得满分。

**⑤财务合规性（满分4分）。**我单位印发了《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本项指标得满分。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满分4分）。**部门预决算公开能按照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本项指标得满分。

**（2）项目管理方面。**

**①项目实施程序（满分2分）。**能按照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本项指标得满分。

**②项目监管（满分3分）。**我单位印发了《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零星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能够按照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本项指标得满分。

**（3）资产管理方面。**

**①报送及时性（满分2分）。**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本项指标得满分。

**②数据质量（满分3分）。**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本项指标得满分。

**③账务核对情况（满分3分）。**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本项指标得满分。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满分3分）。**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规范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无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本项指标得满分。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3分）。**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100%，本项指标得满分。

**3.预算使用效益（考核权重34分）。**

自评得分：共34分。

落实情况：

**（1）经济性方面。**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满分4分）。**2019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27万元，预算数为36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数小于预算数；2019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530万元，预算数为1,11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本项指标得满分。

**（2）效率性方面。**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满分5分）。**园区重要事项或工作均已完成，本项指标得满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满分5分）。**制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本项指标得满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满分3分）。**2019年度上级下达的专项项目资金全部拨付至使用单位，支出执行率为100%，本项指标得满分。

**（3）效果性方面。**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满分10分）。**引进一批含金量、含新量、含绿量高的优质产业项目和科技创新平台，在产业集聚发展、科技创新驱动、基础设施建设、营商环境提升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本项指标得满分。

**（4）公平性方面。**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满分3分）。**我单位印发《梅州高新区信访工作制度》，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本项指标得满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4分）。**我单位在梅州市信访业务管理系统满意度为100%，本项指标得满分。